

國情統計通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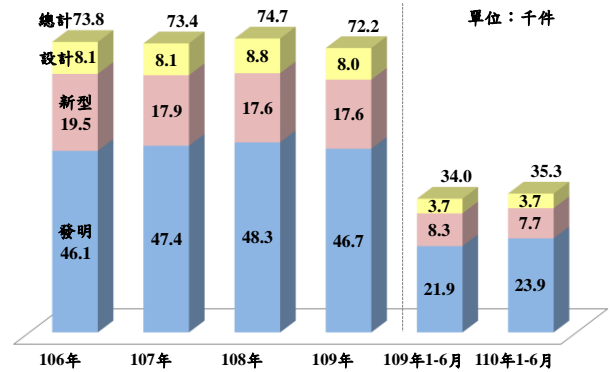
(第 168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綜合統計處(TEL：23803521)
110 年 9 月 6 日 星期一

110 年 1-6 月受理專利申請件數較上年同期增 3.9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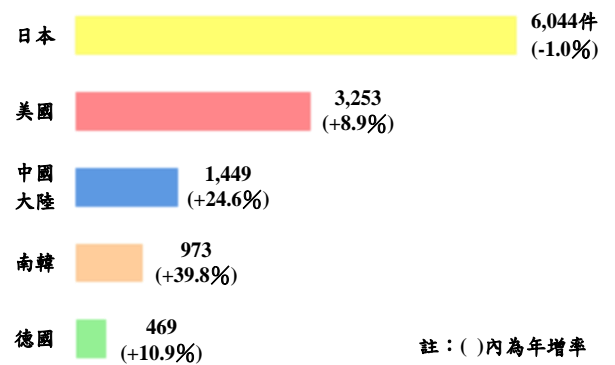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專利申請以發明案為主：依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統計，109 年受理專利申請案件數 7.2 萬件，較 108 年減 3.2% (減 2,414 件)；就申請類別觀察，以發明案^①4.7 萬件最多 (占 64.6%)，較 108 年減少 3.3%，其次為新型案^②1.8 萬件 (占 24.3%) 及設計案^③0.8 萬件 (占 11.1%)，分別減少 0.1% 與 8.9%。110 年 1-6 月專利申請案 3.5 萬件，較上年同期增 3.9%。

專利申請概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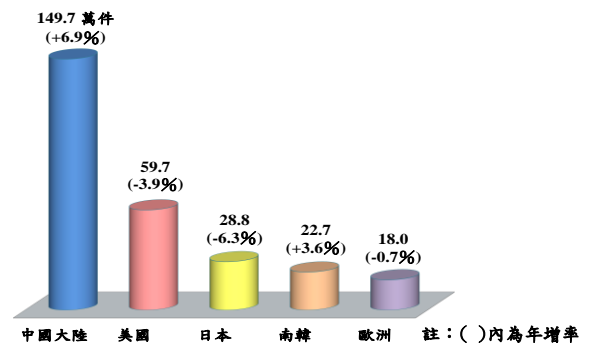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發明專利案外籍申請者以日本籍居多：110 年 1-6 月本國人申請發明專利案 1.0 萬件 (占 40.8%)，較上年同期增 1,121 件或 13.0%；外國人申請 1.4 萬件 (占 59.2%)，其中以日本最多，占外國人件數之 42.8%，餘依序為美國 23.0%、中國大陸 10.3%、南韓 6.9% 及德國 3.3%，5 國合占 8 成 6；與上年同期相較，前述 5 國除日本略減 1.0% 外，餘均呈成長趨勢，其中以南韓增 39.8% 最多。

110 年 1-6 月發明專利案外籍申請者之主要國籍



三、全球 5 大專利局受理申請發明專利案件數以中國大陸最多：觀察全球主要專利局受理申請發明專利案件數，2020 年以中國大陸 149.7 萬件最多 (年增 6.9%)，美國 59.7 萬件次之 (減 3.9%)，餘依序為日本 28.8 萬件 (減 6.3%)、南韓 22.7 萬件 (增 3.6%) 及歐洲 18.0 萬件 (減 0.7%)。

2020 年全球 5 大專利局發明專利申請件數



資料來源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、中國大陸國家知識產權局 (CNIPA)、美國專利商標局 (USPTO)、日本特許廳 (JPO)、韓國智慧財產局 (KIPO)、歐洲專利局 (EPO)。

附註：①發明案係指利用自然界中固有的規律所產生之技術思想的創作，以產生功效，解決問題，達成所預期的發明目的，且發明須具有技術性 (technical character)。
②新型案係指利用自然法則之技術思想，對有形物品之形狀、構造或組合的創作。
③設計案係指對物品之全部或部分之形狀、花紋、色彩或其結合，透過視覺訴求之創作；應用於物品之電腦圖像及圖形化使用者介面，亦得申請設計專利。

說明：1. 資料因四捨五入關係，總計數字容或不等於細項數字之和。

2. 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